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uifa Singyes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0)

完成發行

二零二五年第二期債務融資工具

茲提述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發布的關於完成發行二零二五年第一期非公開發行債務融資工具(「債券」)的公告(「該公告」)，發行規模為人民幣8.0億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使用的專有名詞與該公告中定義的具有相同意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註冊發行總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成功完成註冊發行第二期債券。第二期債券的發行規模為面值人民幣2.0億元，債券年期為五年，票面年利率為3.18%。於第三年末，本公司將享有票面年利率調整選擇權，債券持有人將享有售回選擇權。本公司將持續通過長債覆蓋短債，低成本資金置換高成本資金，壓降融資成本及優化債務結構。

本公告並不構成認購或購買任何債券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招攬或誘導要約或組成其中部分，本公告亦不擬就本公司任何證券提出邀請要約。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廣彥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廣彥先生(副主席，並代行主席職務)、郭培棟先生及陳福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素輝女士及胡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德民先生、王進先生及譚洪衛博士。